

党的二十大代表全部选出，共2296名

届时还需经党的二十大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确认



扫码看名单

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党的二十大代表选举工作已经顺利完成。全国各选举单位分别召开党代表大会或党代表会议，

选举产生了2296名出席党的二十大代表。

党的二十大代表，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以党章为根本遵循，坚持党的性质宗旨，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充分发扬党内民主，严格按照党中央关于做好代表选举工作的要求，采取自下而上、上下结合、反复酝酿、逐级遴选的办法产生的。

当选代表总体上符合党中央规定的条件，具有较高的思想政治素质、良好的作风品行和较强的议事能力，在各自岗位上做出了明显成绩，是共产党员中的优秀分子；代表结构和分布比较合理，各项构成比例均符合党中央要求，具有广泛代表性。他们中，既有党员领导干部，又有生产和工作第一线的党员，有一定数量的女党员、少数民族党员，有经济、科技、国防、政法、教育、宣传、文化、卫生、体育和社会管理等各个领域的代表。

出席党的二十大代表资格，届时还需经党的二十大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确认。

■据新华社

中国启动批准《枪支议定书》国内法律程序



扫码看视频

9月24日，王毅国务委员兼外长在出席第77届联大一般性辩论并发表演讲时宣布，中国已启动批准《枪支议定书》的相关国内法律程序。这是

中方积极落实全球安全倡议、维护国际和地区和平稳定的重要积极举措，体现了中方支持多边主义、践行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的决心。

《枪支议定书》自1998年起在联合国框架内启动谈判，2001年5月在联合国大会通过，2005年7月生效，目前共有122个缔约国。议定书的主要目的是在枪支制造、进出口及其管理等方面制定国际规范，以促进和加强打击相关跨国组织犯罪的国际合作。

中国始终高度重视枪支泛滥引发的各方面问题，坚决反对非法制造和贩运枪支。近年来，中国在立法、司法、执法各个层面采取一系列切实措施，不断加强国内枪支管理。同时，中国认真履行国际义务，积极参与国际合作，为打击枪支非法贸易作出了应有贡献。

■据新华社



“云端电厂”施工忙

9月25日，通道侗族自治县首座大型云端储能电厂工程施工现场，工人在加紧施工。近年来，该县在不断加大风力、光伏发电等清洁能源项目投资力度的同时，积极筹备集电力储存、电力调节的云端储能电厂工程建设，助力构建新型电力系统。 李尚引 摄

全国首部居民自建房安全法规草案提起审议 拟规定居民自建房原则上不超三层

三湘都市报9月25日讯 9月24日上午，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在长沙开幕。本次会议为期3天，将听取和审议6项报告，审议审查13件地方性法规草案和人事任免案，审议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的报告和2项决定决议草案。

9月25日上午，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分组审议了《湖南省居民自建房安全管理若干规定(草案)》(以下简称《规定(草案)》)。

据悉，《规定(草案)》规定了居民自建房的定义，基本明确其内涵和外延，回归其住房属性，严控用途，对经批准用于经营的居民自建房，其经营业态原则上不得超过三种。提出通过建立居民自建房竣工验收、安全风险隐患排查、安全鉴定、危房处置等相关制度，对居民自建房质量实行严格的全生命周期监管。拟规定由省人民政府相关部门建立居民自建房综合管理平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相关部门、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利用平台对居民自建房规划、用地、建设、使用等进行全流程安全管理，运用信息化手段实现平台之内全监管、平台之

外全覆盖目的。率先在全国提出建设居民自建房原则上不得超过三层，既解决居民自建房新改扩重建中互相攀比、盲目加层等现象，又有效节约资源、减轻居民负担。

《规定(草案)》同时加强社会化监管，明确县级人民政府应当建立健全居民自建房安全违法行为投诉、举报和奖励机制。严格居民自建房所有人和使用人的安全责任，政府及职能部门工作人员的责任，支持群众投诉和举报，明确要求各市、县级人民政府制订举报奖励办法和标准，形成齐抓共管的合力。

为了保障居民自建房安全，建立安全管理长效机制，《规定(草案)》还明确安全排查活动应当有专业机构和人员参与，居民自建房安全排查整治应当将城乡接合部、城中村、安置区、学校和医院周边、工业园区、旅游景区等区域进行重点排查、整治和监管。

据了解，目前国家层面还没有出台关于居民自建房的专门法律或行政法规，省外也未出台相关地方性法规，该规定草案尚属全国首部居民自建房安全法规草案。 ■全媒体记者 周可 通讯员 梁斌勋

省人大常委会分组审议关于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综合报告 全省国有资产总额11.97万亿元

三湘都市报9月25日讯 25日，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分组审议了省人民政府关于湖南省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综合报告。报告显示，2021年，全省国有资产总额11.97万亿元，较2017年增加7.62万亿元，增长近两倍。

我省自2018年起建立省人民政府向省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制度，采取综合报告与专项报告相结合、实物量与价值量相统一的方式，连续5年完成全省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工作。目前，全省14个市州、123个县区均已建立向同级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制度。

近年来，我省经营性国有资产监管效能稳步提升。积极服务“三高四新”战略定位和使命任务，出台《省属国有资本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实施方案》，着力打造“3+3+2”产业集群；加大科创支持力度，监管企业共制定国家或行业标准872项，拥有有效专利11372项。积极应对疫情反复多发等不利影响，严格落实房租减免政策，减免2504户服务业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

租金8697万元；清偿中小企业欠款1113.6万元。积极推进金融补短板工作，支持湖南股交所设立文化产业和先进制造业专板，支持农村金融机构发展。

在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方面，确立了“财政部门—主管部门—行政事业单位”三级资产监管模式。截至2021年末，全省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总额为1.8万余亿元，较2017年末增加1万余亿元。在国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方面，我省耕地一体化保护、调查监测、生态修复、地质灾害防治、督察执法、“多测合一”改革等工作在全国推介。在文化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方面，积极推进文化企业媒体融合发展、数字化转型、企业资产划转等各项改革任务落地，推动文化企业履行社会责任报告。

报告同时指出我省国有资产管理基础有待进一步夯实、存量国有资产资源配置效率有待进一步提高、国资国企持续发展能力有待进一步增强、自然资源保护和利用的矛盾有待进一步化解等问题。

■湖南日报全媒体记者 陈奕樊